1.非外资企业或外资控股企业的书面声明

**非外资独资企业或外资控股企业的书面声明**

某单位：

我司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，且为非外资独资（控股）国内企业。

特此声明。

投标人法定代表人（或授权代表人）（签字或盖章）：

投标人名称（公章）：

日 期： 年 月 日

2.投标人主要股东或出资人信息（即投标人基本情况说明）

**投标人基本情况说明**

1、公司名称： 电话号码：

2、地 址： 传 真：

3、成立时间： 经济性质：

4、开户银行名称及账号：

5、营业执照或登记证或自然人身份证号：

6、主要股东或出资人信息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名称（姓名） | 统一社会信息用代码（身份证号） | 出资金额（人民币 万元） | 出资方式 | 占全部股份比例 | 备注 |
| 1 |  |  |  |  |  |  |
| … |  |  |  |  |  |  |

**我方承诺，以上信息真实可靠；如填报的股东出资金额、出资比例等与实际不符，且属于虚假应标情形，视为放弃中标资格。**

备注：

主要股东或出资人为法人的，填写法人全称及统一社会信息用代码（尚未办理三证合一的填写组织机构代码）；为自然人的，填写自然人姓名和身份证号。

出资方式填写：货币、实物、工艺产权和非专利技术、土地使用权等。

投标单位应按照占全部股份比例从大到小依次逐个股东填写，股东数量多于10个的，填写前10名，不足10个全部填写。

7、投标人简介（格式自行编制）

投标人法定代表人（或授权代表人）（签字或盖章）：

投标人名称（公章）：

3.军队采购投标保密协议（即保密承诺书）

**保密承诺书**

某单位：

我方参加贵所组织的某单位办公楼电梯采购项目活动，根据有关保密法规制度，知悉应当承担的保密义务和法律责任，承诺如下：

一、严格遵守国家和军队的保密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，履行保密义务。

二、不以任何方式泄露或传播本次采购项目相关信息。

三、不违规记录、存储、复制本次采购项目相关信息。

四、招标文件以及相关技术文件专室放置、专盘存储、专人管理。

五、未经招标人审查批准，不得擅自在互联网、通讯媒体等发表涉及此次采购项目相关内容或资讯。

违反上述承诺，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，接受军队采购管理部门和招标人按国家和军队规定作出的相关处罚。

投标人法定代表人（或授权代表人）（签字或盖章）：

投标人名称（公章）：

日 期： 年 月 日